

证券代码：836755

证券简称：亭联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杭州亭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含），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是指在理财产品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

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该授权额度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且属于低风险类的谨慎型产品(R1)、稳健型产品(R2)，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公司将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如果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资金安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增加股东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亭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亭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